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全面从严治党 加强纪律建设 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在济宁学院2016年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党委书记 郁章玉

(2016年3月30日)

同志们：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认真学习贯彻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届七次全会精神，总结2015年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部署安排今年工作任务。刚才，记中同志代表学校纪委做了工作报告，部署了今年的工作任务，我完全赞同。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各单位、各部门都要认真学习领会，切实抓好落实工作。

下面，我就贯彻落实好上级会议精神，深入推进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主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不断增强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政治责任感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着眼

于新的形势任务，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以旗帜鲜明的政治立场、坚强无畏的政治勇气、坚韧不拔的政治定力，着力解决管党治党失之于宽、失之于松、失之于软的问题，使不敢腐的震慑作用充分发挥，不能腐、不想腐的效应初步显现，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正在形成。据统计，2015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33万件，处分33.6万人，涉嫌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1.4万人，37名中管干部被立案审查；追逃追赃工作取得重要成果，追回外逃人员1023人，18名“百名红通人员”归案，首次实现追回人数超过新增外逃人数。去年，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7万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4万人；对违反纪律给予党纪轻处分和组织调整20万人，党纪重处分和重大职务调整8.2万人，在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的反腐“重拳”之下，5400余名党员干部主动向纪检监察机关交代违纪问题。中央反腐败斗争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持续保持遏制腐败高压态势，极大地振奋了党心民心，人民群众对党越来越信任，对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越来越坚定，厚植了党执政的政治基础。

在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全局的高度，深刻分析了反腐败斗争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明确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表明了对世情、国情、党情的清醒认识和深刻把握，为我们在新形势下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在省纪委十届七次全会上，姜异康书记结

合山东实际，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纪委全会精神，深入推进我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姜异康书记的重要讲话和中央纪委、省纪委会全会精神，把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对形势的科学判断上来，充分认识到党中央坚定不移反对腐败的决心没有变，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的目标没有变。对党中央在反腐败斗争上的决心要有足够自信，对反腐败斗争取得的成绩要有足够自信，对反腐败斗争带来的正能量要有足够自信，对反腐败斗争的光明前景要有足够自信。

3月25日上午，按照省委统一部署，省委第十二巡视组专项巡视济宁学院党委工作动员会在我校召开，省委第十二巡视组组长王成方作动员讲话，我作为学校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第一责任人进行了表态发言。省委第十二巡视组专项巡视济宁学院党委工作，充分体现了省委对学校党委的关怀和重视，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各单位、各部门都要认真学习动员会议精神，认真学习王成方组长的重要讲话，深刻领会精神实质，统一思想认识，密切做好配合，全力支持和协助巡视组开展工作。学校党委将倍加珍视省委第十二巡视组专项巡视我校党委的宝贵机遇，把巡视工作作为对学校党委工作的“把脉会诊”和“全面体检”，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以更加坚决的态度和更加有力的措施，严格落实党委的两个主体责任，更好地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和领导核心作用。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始终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切实增强做好全

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政治责任感，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强烈的担当，不断推进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特别是通过近年来扎实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通过从严从实抓教育、抓制度、抓监督，党风廉政建设和干部作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全校上下干事创业、风清气正的氛围日益浓厚。但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们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仍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比如，在责任落实方面，一些单位党组织负责人抓党建的意识淡薄，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对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不足，重视程度不够；有的不敢担当、不愿作为，满足于自己不出事，当太平官，做老好人。在遵守纪律规矩方面，有的党员干部党章党规党纪意识不强，脑子里缺少纪律这根弦，不把规矩当回事，对从严管理、从紧约束不适应；有的缺乏政治敏锐性，“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不强，在思想上行动上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方面有差距；有的因私外出不按规定请假，单位有事找不到，有的以因公名义请假办私事；有的对组织不诚实，个人事项不如实报告，重大事项填报存在漏报、瞒报、少报问题；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方面，纠治“四风”问题仍停留在不敢阶段，没有达到“不能”“不想”，工作日午间饮酒现象、管理身边工作人员不严的问题等还没有完全杜绝。对这些问题我们

必须引起高度重视，下大力气坚决加以解决。

2016年，是学校“十三五”发展的开局之年，也是学校深化改革、依法治校的关键年，谋划好、落实好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当前，要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抓好纪律建设这个根本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靠什么管，凭什么治？就要靠严明的纪律。加强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我们要把加强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要狠抓执纪监督，真正把纪律立起来、严起来，执行到位。

进一步增强党章党规意识。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强调，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尊崇党章。党章规定了党的理想信念宗旨、组织保障、行为规则和纪律约束，每一条都凝结着党的建设宝贵历史经验，是共产党人的“原教旨”，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根本行为规范。党规党纪是党章的延伸和具体化。去年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是党章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精神的具体体现。《准则》紧扣廉洁自律主题，坚持正面倡导，化繁为简、突出重点，既面向全体党员、又突出“关键少数”，重申“四个必须”，提出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努力践行的高标准，是我们党发出的道德宣示和向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条例》把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中的纪律要求，整合为“六项纪律”，去除与国家法律重复的内容，实现纪法分开，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

要求转化为纪律规范，体现作风建设最新成果，使党的纪律成为管党治党的尺子和全体党员遵守的底线。无数腐败案例表明，党章党规意识缺失是党员干部先“破纪”、再“破法”的思想根源。按照中央部署，今年学校党委要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的“两学一做”教育，进一步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学习党章、遵守党章，严格按党章要求自己，要牢记党规党纪，牢记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树立崇高道德追求，养成纪律自觉，守住为人做事的基准和底线。

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规矩。严明党的纪律，首要的是严明政治纪律。各级党员干部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进一步增强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时刻绷紧政治纪律这根弦，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含糊，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但是，有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觉得政治纪律是“软”的、“虚”的，对违反政治纪律的言行不在意、不报告、不抵制、不斗争，大量事实表明，在政治纪律方面放松警惕、降低要求是危险的。全校广大党员和干部都要切实增强“四个意识”，主动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省委的工作部署要求看齐，始终忠诚于党，始终对组织坦诚，始终正确对待权力，始终牢记政治责任，在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

进一步用纪律管住全体党员。全面从严治党，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党的先锋队性质和执政地位，决

定了党规党纪必然严于国家法律。如果混淆了纪律和法律的界限，把违纪当成“小节”，党员不违法就没人管、不追究，就会造成“要么是好同志、要么是阶下囚”的状况。党培养一个干部不容易，一旦发展到违法被查处，给干部本人、家庭和党组织带来的损害都是很大的，让人痛惜。按照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学校党委专项巡视工作的要求，学校党委将紧扣《条例》中“六项纪律”，用党的“六项纪律”来衡量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行为。要树立严管才是厚爱的理念，坚持严字当头，真正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使干部不犯或少犯错误。要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耳朵、扯袖子，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大多数，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而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能是极极少数。各级党组织和纪检机关要在前两种形态上下足功夫，把监督关口前移，提高思想政治工作水准和把握政策能力，使有问题的干部认识错误、真心悔改，实现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

（二）抓好作风建设这个重点

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对我们共产党人来讲，能不能解决好作风问题，是衡量对马克思主义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信念、对党和人民忠诚的一把十分重要的尺子。近年来，学校党委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要求，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大力整治“四风”问题，作风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但必须清醒地看到，“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不可能一劳永逸、一蹴而就，稍有松懈就可能反弹

回潮。我们必须以钉钉子的精神，保持常抓的韧劲、长抓的耐心，坚持坚持再坚持，把作风建设抓到底，抓出习惯、抓出常态。

用铁的纪律整治顶风违纪行为。进一步完善“手莫伸，伸手必被捉”的纪律惩戒机制。出台《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进一步从严从实从细规范领导干部行为的若干规定》，继续整治“庸懒散拖”等为官不为现象。纪检机关要加大监督执纪力度，对那些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和“四风”问题不收敛、不收手的，露头就打，绝不手软。要睁大火眼金睛，任凭不正之风“七十二变”，也要把它们揪出来，有多少就处理多少。要畅通监督渠道，对群众举报的线索要认真核实，对发现的“四风”问题要深挖细查。按照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学校党委专项巡视工作的要求，学校党委将紧抓“三个重点”，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实事求是，抓住“关键少数”，关注重点人、重点问题、重点事。要继续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和具体问题，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和监管，抓早抓小，动辄则咎，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处理越重的强烈信号，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进一步完善“崇德尚廉、为人师表”的儒家文化特色教育机制。把加强党员干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与充分利用好曲阜儒家优秀传统文化资源结合起来，采用灵活多样的形式，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党的宗旨教育、从政道德等教育，大力营造“崇德尚廉 为人师表”的校园廉政文化浓厚氛围，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加强党性修养和锻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正做到无愧于党的

事业、无愧于师生期望、无愧于岗位职责、无愧于职业操守。

重视干部家风建设。进一步完善“见善如不及、见不善如探汤”的全方位预防机制。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指出：“每一位领导干部都要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家风问题不仅是个人的事、家庭的事，也是党风廉政建设的应有之义，是一项纪律要求。《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明确要求，党员领导干部不但要廉洁修身，自觉提升思想道德境界，还要廉洁齐家，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领导干部在管好自己的同时，也要严格要求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以良好的家风为党的作风建设助力添彩。

（三）抓好党内监督这个关键

党内监督是加强党的自身建设、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保证，是全面从严治党、依规管党治党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强调，“要强化党内监督”，“确保党内监督落到实处、见到实效”。加强学校的党内监督工作，要重点抓好以下方面：

坚持好民主集中制。强化党内监督，核心就是坚持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没有民主集中制的充分保障，就没有健全的、制约有力的党内监督。要把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有机结合起来，把上级对下级、同级之间以及下级对上级的监督充分调动起来。要严格遵守学校党委、行政议事规则，严格遵守《系（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严格遵守《济宁学院工作规则》等规章，不断完善各项议事制度和决策程序，促进学校各项工作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批评与自我批评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毛主席说“定期召开会议，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这是一种同志间互相监督，促进党和国家事业迅速进步的好方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利器，严格党内生活，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但是，学校一些党组织和党员缺乏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的勇气，奉行好人主义，这既害自己又误同志，最终伤害的是工作和事业。批评和自我批评存在的普遍性问题是：自我批评难，相互批评更难。难就难在为人情所困、为利益所惑，怕结怨树敌、怕引火烧身，说到底还是私心杂念作怪，缺乏党性和担当。党员干部对自己的缺点错误要敢于正视、主动改正，对别人的缺点错误要敢于指出、帮助提高，这是心胸坦荡的重要表现，是党性坚强的重要表现。党内关系要正常化，批评和自我批评要经常开展，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自我批评要“一日三省”，相互批评要随时随地，对批评意见要闻过则喜、虚心接受，真正使批评和自我批评成为加强党内监督的常态，成为每个党员、干部的必修课。

探索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巡察工作。纪委是党内监督的专门机关，是管党治党的重要力量。要紧紧围绕“三转”要求，立足于抓早抓小、抓细抓长，创新监督方式，探索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巡察工作。围绕加强党的领导这个根本，按照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学校党委专项巡视工作的要求，学校巡察工作要紧盯“三大问题”（即紧盯党的领导弱化问题，紧盯党的建设缺失问题，紧盯全面从严治党不力问题），深化“四

个着力”（即着力发现领导干部是否存在权钱交易、以权谋私、贪污贿赂、腐化堕落等违纪违法问题；着力发现是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问题，紧紧盯住，防止反弹；着力发现是否存在违反党的政治纪律问题；着力发现是否存在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强化巡察结果运用。首先对附属单位党组织进行巡察指导，逐步扩大巡察范围，增强巡察效果。被巡察单位党组织要不折不扣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及时公开整改情况。对敷衍塞责、责任不落实的，要严肃追责。

三、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建设取得新成效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党的领导贯穿在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过程。我们现在所取得的巨大成绩归根结底在于坚持党的领导，出现问题的原因也在于党的领导弱化。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决定了必须加强党的建设，只有把党建设好，党的领导才能坚强有力。推进党的建设，必然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全面从严治党，把“严”和“实”的要求渗透到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等方方面面，切实解决管党治党宽松软的问题。当前，人民群众对党员干部的作风和廉洁自律问题反映最突出，必须坚定不移改进作风、惩治腐败，回应人民群众的期盼。解决党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为的就是增强人民群众对党中央的信心、信任和信赖，厚植党执政的政治基础。

强化治党责任意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

例》适应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首次明确各级党组织在全面从严治党中负有主体责任。从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到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是实践的发展，更是认识的深化；是中央的明确要求，也是制度的刚性规定。这次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学校党委专项巡视工作，就是代表省委督察学校党委强化治党责任、落实治党工作的有力举措。全校各级党组织一定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进一步增强管党治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是政治责任，各级党组织和各单位、各部门主要党员干部都是责任主体，学校党委今年制定下发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对此做出了明确规定。要牢固树立不管党治党就是失职、管党治党不力就是渎职的观念，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到本部门、本单位的总体工作中，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要把管党治党有机融入日常工作，以眼里不揉沙子的认真劲儿，敢于担当、敢于较真。要注重抓早抓小、落细落实，从小事小节管起，对党员干部多敲打、常提醒，将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真正体现组织的严格要求和关心爱护。

压紧压实治党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之所以严峻复杂，“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是重要原因。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加大对落实主体责任的督促检查力度，逐级传导压力，层层压紧压实责任，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要按照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在巡视中指出的学校党委工作不足和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有力措施，坚决把“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学校将编印《济宁学院党员干部廉政教

育读本》，严格教育和规范党员干部管党治党工作和从政行为，对“四风”问题突出、顶风违纪问题严重的，既要追究直接责任，也要追究领导责任。对工作中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的，学校党委和纪委将约谈基层党组织和单位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提醒纠正，督促做好整改。要层层约谈“主体责任”意识淡漠、担当不力的领导干部，唤醒“沉睡”的责任，使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认清形势、直面积弊、警醒起来，全面加强从严治党，真正担起管党治党之责、抓好分内职责之事。

党纪处分条例首次将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列入工作纪律，如果不认真履行或履行不力，管党治党失职渎职，都将被追责处理。对一些基层党组织和主要负责人在管党治党上，责任意识淡漠、工作思路缺乏、不见具体行动、管党治党不力的，就要打“板子”，这本身就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没有问责就难有担当，没有问责就难立规矩。对一些约谈之时无动于衷、满不在乎、甚至糊弄组织，约谈之后依然故我、尸位素餐、碌碌无为的干部，要坚决拿起问责的鞭子，狠狠抽下去。该撤换的马上撤换、该调整的马上调整、该问责的马上问责。就是要通过严肃追责，向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发出“谁不把党风廉政建设当回事，党组织在追责问责时就要把谁当回事”的强烈信号。

同志们，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事关全局，责任重大。我们要主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以省委第十二巡视组专项巡视学校党委工作为宝贵契机，认真总结、勇于担当、真抓实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履行全面

从严治党职责，以更加务实的作风凝聚人心、提振士气，以更加务实的工作汇聚力量、推动发展，为学校“十三五”规划的各项工作开好头、起好步，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本科院校做出应有的贡献！

谢谢大家！